豫科〔2019〕 号

关于征集2020年河南省引进国外智力

项目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引才引智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人才强国战略，为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国外智力支持，经研究决定征集2020年度河南省引进国外智力项目，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报原则

2020年度河南省引进国外智力项目要围绕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与扶贫攻坚、民生保障、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突出高端引领导向，聚焦“高精尖缺”引才重点，积极引进具有重大原始创新能力和推动重大技术革新能力的外籍科学家，着力引进具有世界眼光和开拓能力的企业家、符合我省战略发展需要的人文社科专家、青年创新人才、创新团队及各类急需紧缺人才。河南省引进国外智力项目坚持成果绩效导向，建立以创新质量、贡献、绩效相结合的项目评价体系，将评价结果作为项目经费持续支持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整合

按照科技部对引进外国人才计划工作的改革要求和我省科技创新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提升我省引进国外智力项目实施整体效益，对2020年度河南省引智项目做出如下调整：

（一）将原“河南省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和“河南省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统一整合为“河南省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

（二）将原“河南省国际人才合作项目”整合为“河南省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

 三、项目类别及申报条件

（一）河南省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

“河南省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是以国家、省部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为依托，以我省相关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需求为导向，以高端外籍科学家为引领，以国内外创新团队为支撑，开展高水平合作研究、高质量学术交流、高层次人才培养，促进海外人才与国内学术骨干互相融合，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打造国际一流科研团队、争创世界一流学科为目标，努力建设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重点学科，取得一批重大科研创新成果，培养一批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和学术团队，不断提升我省综合竞争力。

杰出外籍科学家主要包括：诺贝尔奖获得者；发达国家科学院院士、工程院院士；国际知名奖项获得者；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等国际知名学术机构主席、副主席，科教类国际组织委员、会员、理事；发达国家国立研究所或国家实验室主任负责人；发达国家科技计划项目成果负责人、首席科学家等国际顶尖科学家；在国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相当教授职务的专家学者;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的创业人才;我省急需紧缺的其他高层次外国专家。

经批准命名的“河南省杰出外籍专家工作室”，将由河南省引智专项经费连续支持三年，每个项目支持总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实施期满后我厅将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综合绩效测评，根据绩效测评结果对经费进行核销。

申请“河南省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工作平台**

申请单位建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原则上应建有国家、省部级实验室或工程(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具有良好的国际合作研究基础，能够为外籍专家及其团队提供开展科研活动必要的支持条件。

**2、团队人员条件**

（1）申请单位要与符合要求的1名或1名以上的外籍科学家签约，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外方团队成员（持有外国护照）应包括3名以上高水平创新学术骨干，原则上应具有博士学位，应受聘于副教授以上或其他同等职称，在所属领域取得过同行公认的创新性成果。

（3）国内人才团队应配备不少于5名以上国内科研骨干，应以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博士学位，以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和拔尖人才为主。

1. 河南省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

“河南省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面向我省重大需求，围绕产业转型升级、社会与生态文明建设，服务乡村振兴战略，重点支持引进外国“高精尖缺”人才和创新团队。主要按以下四个领域进行申报。

**1、农业与乡村振兴类。**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以三农工作为基础，大力支持引进现代农业技术与经营管理人才，支持引进符合我省农业农村发展规划与脱贫攻坚战略布局，能够引入国外优良品种、种植养殖技术、安全生产和检测技术、先进生产经营方式的外国农业专家，促进我省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现代农业发展。

**2、战略科技发展类。**围绕国家和我省重大科技创新需求，支持引进从事前沿基础研究、科技产业创新和工程技术创新的外国专家；支持引进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具有引领国际发展趋势的高端外国专家；支持引进适合领衔国家、省级重大科研任务、重大工程建设，具备在关键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上实现重大突破潜质的顶尖人才及团队。

**3、产业技术创新类。**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和实施“走出去”战略，支持引进各类技术创新人才，推动关键技术、生产工艺、产品设计新突破，产生重大经济和社会效益。加大支持引进具有跨国经营、跨文化管理能力的企业家、国际金融管理等领域的外国专家。

**4、社会与生态建设类。**以服务我省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和生态文明建设为主要目标，支持引进在社会发展各领域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实践经验丰富，能够持续推动我省医药卫生、社会保障、语言文字、金融保险、法律法规、文化艺术、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健康发展的外国专家。着力引进能够推动绿色发展、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推动生态系统保护，促进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实施区域协调与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外国专家。

经立项的“河南省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将根据专家层次、来豫工作时间、人次等情况给予不超过15万元的经费支持。

申报“河南省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应具备以下条件：

1、在国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国际知名企业担任相当副教授职务或副高级职务以上的专家学者。

2、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创业人才。

3、我省急需紧缺的其他高层次外国专家。

**（三）引智成果示范推广基地**

引智成果示范推广基地主要是通过引进或者“二次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成果，经自主培育研发后在省内乃至全国同行业具有领先地位，对周边地区或相关领域起到较强的示范、带动和推广作用，可以拉长本地区、本行业产业链条，发挥引领辐射作用，能有效为我省经济社会服务。

申报引智基地应具备以下条件：

1、引智成果必须是引进或二次引进的国外先进技术和成果；

2、申请单位具有一定的推广能力，引智成果在当地经济中可以发挥主导和示范作用；

3、申请单位每年至少聘请1名外国专家来豫指导工作。

经立项的“引智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将给予一次性5万元的引智经费支持。

四、申报要求

（一）申请单位：依法在河南省内注册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运行状况良好，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二）外国专家须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来豫工作。

（三）各申请单位要依法依规开展外国专家引进工作，严格遵守在知识产权、同业禁止、聘用及薪酬等方面的法律规定，按照国际惯例与通行做法，推进互利共赢合作。

（四）鼓励外国专家长期来豫开展深度合作。

（五）申报项目统一使用《河南省引进国外智力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xt.hnkjt.gov.cn/yzxm/）在线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2019年6月15日至7月20日。请各申请单位及时完成网上填报，各归口管理部门在截止之日前及时完成网上审核及上报项目申请。

联系人：吕瑞娟 刘 威

联系电话：0371-86239829

电子邮箱：wzjzjc@126.com

　 2019年6月11日